

乡村振兴背景下桂北苗瑶民居保护与开发研究

蒙良柱

南宁职业技术学院

DOI:10.12238/bd.v6i2.3887

[摘要]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乡村振兴政策,激发了传统村落的新活力,本文就桂北地区苗族、瑶族传统民居建筑保护与开发建设实践的几个关键问题——桂北地区苗瑶民居建筑保护的必要性与紧迫性、传统民居的保护路径和开发建设的措施进行论述。对于当前桂北地区苗瑶传统民居建筑的保护与可持续性开发建设进行了有效的研究。

[关键词] 乡村振兴; 桂北; 苗族; 瑶族; 民居; 保护与开发

中图分类号: TU253 **文献标识码:** A

Study on the protection and development of Miao and Yao folk houses in northern Guangxi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Liangzhu Meng

School of Civil Engineering, Nanning

[Abstract] The rural revitalization policy proposed in the report of the 19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has stimulated the new vitality of traditional villages. This paper discusses several key issues in the protection,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traditional dwellings of Miao and Yao nationalities in northern Guangxi: the necessity and urgency of the protection of Miao and Yao dwellings in northern Guangxi, the protection path of traditional dwellings and the measures for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Effective research is made on the protectio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Miao and Yao traditional residential buildings in north Guangxi.

[Key word] Rural revitalization; North Guangxi; Miao; Yao; Folk houses; conservation and development

引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突出位置,提出要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大力实施精准扶贫脱贫工程。为了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凝聚社会各方力量,大力实施包括“特色产业富民行动”在内的“十大行动”,扎实开展包括“抓好旅游扶贫工作”在内的“二十项工作”,全面推进精准扶贫,脱贫攻坚工作取得决定性进展。

1 传统民族建筑保护的紧迫性与必要性

1.1 传统民居建筑保护的紧迫性

桂北地区苗族、瑶族建筑文化特点是经过长时间的人与自然相协调而积淀下来而独具特色的优秀民族文化成果。在当下国家乡村振兴建设大背景下,由于生活环境和条件的变化,桂北地区苗族、瑶族村落的特色建筑正在受到极大的冲击,民族

特色建筑在大拆大建的浪潮中消失殆尽,取而代之的是建筑风格多样的钢筋混凝土“方盒子”的建筑群,传统的干栏建筑作为传统文化代表甚至在美丽乡村建设中没有引起地方建设部门和人民的重视,或许是缺乏文化自信的原因,或许是出于政绩的追求,当前许多传统村落依然存在大拆大建的做法,传统民居建筑正在面临着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双重匮乏的现实状况,桂北地区苗族、瑶族传统民居建筑的保存和继承受到极大的挑战。

1.1.1 现代化建设进程对传统民居建筑的影响:随着广西对少数民族地区的现代化发展建设进程加快,桂北地区城乡建设改造,大部分少数民族传统民居建筑在人们的日常生活及民族传统建筑的现代化规划建设中被不知不觉地被拆除、损毁或当作“糟粕”清除掉,当下桂北地区大量的民族传统村寨在当下建筑的浪潮中被大范围的拆除和新建,现有的民族传统的村落有逐渐的变成了空心村而荒废的态势。

1.1.2 经济基础较弱,传统建筑缺乏修缮:桂北地区山多坡陡,气候湿热,由于气候的原因,年代久远的传统民居建筑出现风化老化,大部分建筑由于没人居住,年久失修损坏严重。同时

也由于桂北地区苗族、瑶族村寨大多都为贫困村寨,政府经费投入不足,现存的一些传统民居建筑难以得到较好的修缮。

1.1.3传统手工艺人才流失:近几十年时代的快速发展,传统建筑建造的手工艺市场正在逐渐变成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现代建筑业快速发展的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发展对传统建筑技艺师徒相承的传承模式造成了极大的冲击,一些名师名匠及其传人在当下快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难以维持生计,传统的手工艺传承人或故世或改行进入现代建筑行业。而愿意从事这一门相对脏累工艺的青年人也正在日益减少。加之这种传统技术全凭“掌高尺”的师傅凭借经验口传心授,传习时间长,使得技艺传承后继乏人,面临自然消亡的渐行状态。

桂北苗族、瑶族传统干栏建筑是桂北地区独具特色的建筑文化艺术、历史文化艺术、民俗民风和自然景观的重要载体,是桂北地区民族文化遗产与发展建设不可忽视的重要资源之一。桂北地区苗族、瑶族传统民居建筑的营造技艺在村寨建设及民居建造的过程中无不体现出人民的智慧,真正体现了因地制宜,人与自然融合。传统民居建筑的一柱一檩,一梁一桁没有使用一颗钉子,而且在建设过程中凭的是经验代代相传,这些无不是民居建筑发展的魂。因此对苗族、瑶族民居建筑的保护,对传统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同时对新技术融入时代发展需求。对弘扬传统民族文化及对民族文化自信可持续发展的时代背景是非常紧迫的。只有加强管理,才能更好地发展、保护与传承,提升区域民族文化品牌影响力。

1.2传统民居建筑保护的必要性

桂北地区是广西苗族、瑶族村落最为集中的区域,少数民族聚落村寨作为民居建筑的载体,对广西苗族、瑶族建筑研究有着重要的价值。就单纯的建筑特征方面,可以追溯到桂北地区苗族及瑶族先民迁徙的历史以及文化发展脉络,对建筑学、考古学方、古村落景观方面的研究有着较大的意义。

1.2.1对桂北苗、瑶传统民居建筑的保护,实则是对桂北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载体的保护。

桂北苗族、瑶族传统民居建筑是苗族和瑶族传统文化的精神文明载体,通过对现存的民族传统建筑进行保护性建设,可更好的保存丰富的苗瑶传统优秀民族文化内涵。正是因为这些传统建筑承载着桂北地区苗族、瑶族先民与自然做斗争的智慧,以及几百年甚至上千年历史的民族迁徙路径和文化遗产,一旦破坏,其内在的文化内涵与民族变迁的历史痕迹将难以复原。

1.2.2优秀传统民族建筑同时也是启发人们的民族自信的载体:在中国历史几千年的光辉文明的长河中,少数民族传统建筑更是民族文化建筑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广西民族建筑的文化历史渊源历史优秀,在东盟国家的民族建筑发展方面都有一定的历史渊源。在桂北地区苗族、瑶族建筑的建筑发展形成了各自的传统建筑体系。从建筑形式、风格、特点无不可以感悟到其独特的魅力,更是人感受到苗族和瑶族文化的美妙。

1.2.3民族传统古建筑是研究民族发展变迁的载体:民族传统民居建筑和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一样,是体现桂北少数民族

地区在不同发展阶段重要见证载体,通过桂北地区苗瑶民族传统民居建筑的研究可以了解到同一时期其村寨及建筑的发展情况和技术水平。

1.2.4桂北苗瑶传统民居建筑是桂北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旅游业的重要物质文化载体:在国家乡村振兴建设的及国家弘扬和树立民族文化建设的背景下。桂北地区苗瑶传统民居建筑作为民族文化的重要载体,在新时代的发展历程中担当起文化传承、科普教育、休闲康养等方面的全新历史使命。保护有完整的民族文化建筑体系,同时结合苗族、瑶族的巨大民族文化品牌效应,对桂北地区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的文化之旅有课的到访率将会得到明显提升。

1.2.5桂北苗瑶独具特色的干栏建筑技术是当下富有地区特色新建筑和新工艺的重要借鉴载体之一:桂北地区苗族和瑶族先民的民居建筑艺术和传统技艺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是几千年来无数工匠们在长期建筑实践中多积累下来的经验。

目前广西的苗族、瑶族村寨一直以来都主要集中在桂北地区,由于受到区域的地理条件、经济发展等因素的制约,苗瑶传统村落、民居建筑的保护研究仍较薄弱。因此,结合区域实际,并通过深入实地踏勘与研究,分析利弊,探讨保护原则与开发策略,为桂北地区苗族民居建筑保护提供理论的支持和补充,避免民族文化的流失是非常必要的。

2传统民居建筑保护及开发的路径与措施

2.1传统民居建筑保护路径

2.1.1设立桂北地区苗瑶特色村寨示范村屯,建设生态宜居新苗寨。示范基地建设必须做到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即立足于当地的旅游资源和产业发展特色,充分挖掘桂北地区民族村寨旅游开发和特色产业发展的优势,建设好富有民族特色“工艺精湛、环境优美、富有民族特色”的示范性生态宜居新苗寨。同时通过优势产业带动,依托地区特色产业发展,全方位增加居民的幸福感和生活质量。

树立典范,对独具民族特色的建筑实施严格的保护性修缮,通过分类、分区保护性开发建设,采用提升与维护结合、修缮与新建集合、旧村整治与新村建设、时尚与传统融合等不同模式,立足保持民族建筑风格特色的原则,尽可能的还原独具特色的建筑整体风貌,实现民族建筑或建筑群(村屯)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可持续发展。

2.1.2加强乡风文明建设,促进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得到特色发展。通过加强新时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村民对世界观和现代价值观的认同,提升农民精神风貌。以民族风情、民族歌舞、民族节庆、特色饮食、传统医药等方面为切入点,通过深挖梳理特色优秀传统文化资源,促进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发展。

2.1.3转变思维,树立民族文化自信。结合民族村寨文化传承,探索乡村治理新模式,发挥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宣传教育学习,开拓村民的视野,解决好民族团结、社会和谐、民生改善等方面的问题,让农民实现安居乐业、农村和谐稳定,

从物质上、精神上都对自身的民族文化得到高度认同,最终实现民族文化自信。

2.2传统民居建筑开发建设的措施

依托桂北地区丰富的资源条件,建立完善保护性开发建设的制机制尤为重要。在国家乡村振兴建设的背景下,优化地方政策,培养各类技术人才,通过合作社等方式引入资金,通过特色项目带动等途径为桂北地区民族特色村寨的保护性开发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撑。

2.2.1产业支持:政府牵头+龙头企业带动+农户参与。桂北地区传统村寨大多都在贫困帮助的范围内,没有产业带动,缺乏产业支撑,桂北地区的民族民居建筑的可持续开发建设难以实现,为了真正实现“造血式发展”,产业支持是必由之路。

针对桂北地区丰富的民俗旅游资源以及特色农业资源,加大对区域本土企业的扶持,将当地有实力和有影响力的龙头企业扶持成为开发建设的领头雁,由镇政府牵头,龙头企业带动,专业合作社联合,通过注入资金、提供技术、构建平台、疏通渠道等方式引领和建设特色村寨示范村屯,打造出生态宜居新苗寨,提高人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最终实现让民俗旅游、特色产业以及生态环保方面皆可以得到良性可持续发展。

2.2.2人才培养:政府扶持组织+农户学习。“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充分利用政府资源,加强对农户的各项培训,提高村民对民族建筑保护与开发的认识,从根本上解决素质问题,是推动村民自觉对传统民居保护与后续开发建设的重要手段,是真正实现既启智与立志的必由之路,让苗族建筑文化才能在历史的长河中不断的发展和传承。

3 结语

桂北地区苗瑶村寨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潜力,多样、丰富的民族文化资源,为苗瑶村寨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因此,乡村振兴战略下的桂北地区要将特色苗瑶村寨建设作为村寨发展的要点,并从当前建设中存在的具体问题出发,以理念创新、方法

创新、措施有效来提升建设效果。

[基金项目]

(1)广西民族技艺行指委2020年度产教融合项目《乡村振兴背景下校企合作高水平专业群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以西部地区瑶族村屯旅游扶贫规划设计项目为例》,桂民行指委〔2020〕7号。(2)2020年广西科学技术计划项目《精准扶贫背景下桂西北地区美丽乡村规划设计研究——以广西百色市隆林各族自治县德峨镇三冲村为例》,桂建科〔2020〕5号。

[参考文献]

- [1]冯骥才.传统村落的困境与出路——兼谈传统村落是另一类文化遗产[J].民间文化论坛,2013,(01):7-12.
- [2]杨燕.黔东南九洞地区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规划实施评估研究[D].昆明理工大学,2021.
- [3]季帅.乡村旅游视角下传统村落保护与更新研究[D].大连理工大学,2021.
- [4]郭冬雪.传统村落保护与旅游开发的互动关系研究[D].山东建筑大学,2017.
- [5]张勃.传统村落保护必须重视村民参与[J].决策探索(下半月),2015,(09):64.
- [6]韦自力.广西壮族传统干栏建筑技艺可持续发展研究[J].居舍,2020,(27):9-12.
- [7]张慎娟,曹世臻.桂北传统山地聚落整体性保护与发展研究——以楠木湾为例[J].小城镇建设,2018,36(09):118-124.
- [8]黄淑娟,周立勤,关业培.乡村振兴背景下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研究——以桂林市灵川县江头村为例[J].中外建筑,2019,(02):60-63.

作者简介:

蒙良柱(1984--),男,汉族,广西钦州市人,硕士研究生,副高级工艺美术师,研究方向:西南民族传统建筑与现代环境艺术设计。